



102 年

臺北市警政性別統計圖像

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統計室

103 年 8 月

摘 要

102 年臺北市全般刑案嫌疑犯計 34,828 人，男性占 79.1%，女性占 20.9%。以教育程度觀察，全體嫌疑犯中以高中(職)學歷占 53.3% 最多，其中男女比例為 80.0% 及 20.0%。以職業別觀察，則服務工作者及售貨員、無職業兩者合計占 53.6% 較多，其中男女比例為 72.0% 及 28.0%。另外，全般刑案被害人計 32,629 人，男性占 58.9%，女性占 41.1%。

就 102 年主要刑事案類分析，男性嫌疑犯前三大案類為公共危險、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、竊盜，3 者合計占 47.2%。女性嫌疑犯前三大案類為詐欺背信、竊盜、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，3 者合計占 35.5%。相對於全般刑案而言，男性嫌疑犯在暴力犯罪(94.4%)、公共危險(89.7%)案類占比明顯偏高，女性嫌疑犯則在詐欺背信(31.9%)、妨害婚姻及家庭(47.1%)等案類占比明顯偏高。而女性被害人在暴力犯罪(63.4%)、妨害婚姻及家庭(64.0%)占比，亦明顯高於全般刑案被害人的女性占比。

此外，102 年 A1 類交通事故的肇事者及死者大多均為男性，分別占 96.3% 及 75.9%。另受理性騷擾事(案)件被害人多為女性(97.5%)，而加害人多為男性(97.5%)。

以近 10 年(92-102 年)觀察，女性嫌疑犯占比自 94 年起有緩步增加的情形，男、女性被害人數則從 97-98 年間的高點逐年下降。另外，在 102 年六都全般刑案女性嫌疑犯占比，以臺北市占 20.9% 最高，桃園市占 15.7% 最低；女性被害人占比則以高雄市 43.6% 最高，桃園縣 38.3% 最低，臺北市為六都中排名第 3 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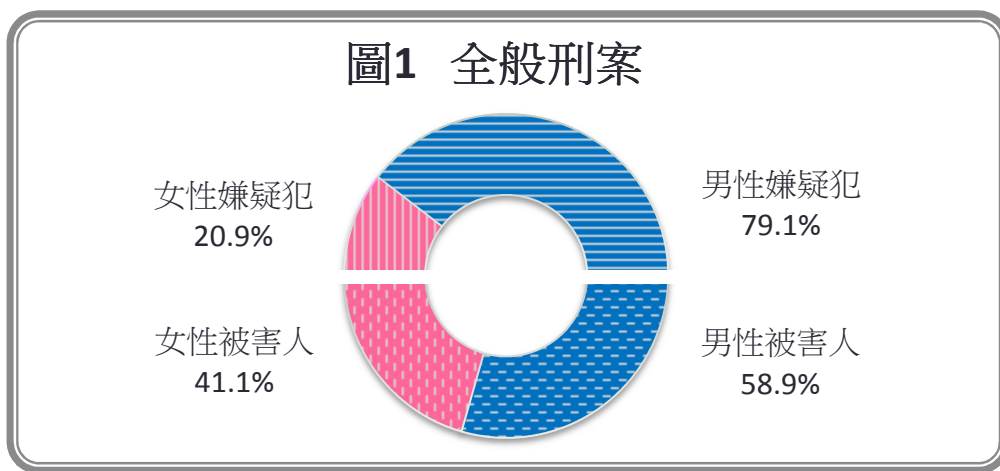
目 次

壹、刑事案件.....	3
一、全般刑案	3
二、教育程度別	4
三、職業別	4
四、暴力犯罪	5
五、公共危險	6
六、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	6
七、竊盜	7
八、一般傷害	7
九、詐欺背信	8
十、駕駛過失	8
十一、妨害自由	9
十二、妨害婚姻及家庭	9
十三、兒童少年刑案	10
貳、交通事故.....	10
參、其他警政相關統計	11
一、受理性騷擾事(案)件	11
二、勸導取締兒童少年不良行為	11
三、失蹤人口	12
四、警察員額	12
肆、趨勢比較及六都比較	13
一、趨勢比較	13
二、六都比較	15

壹、刑事案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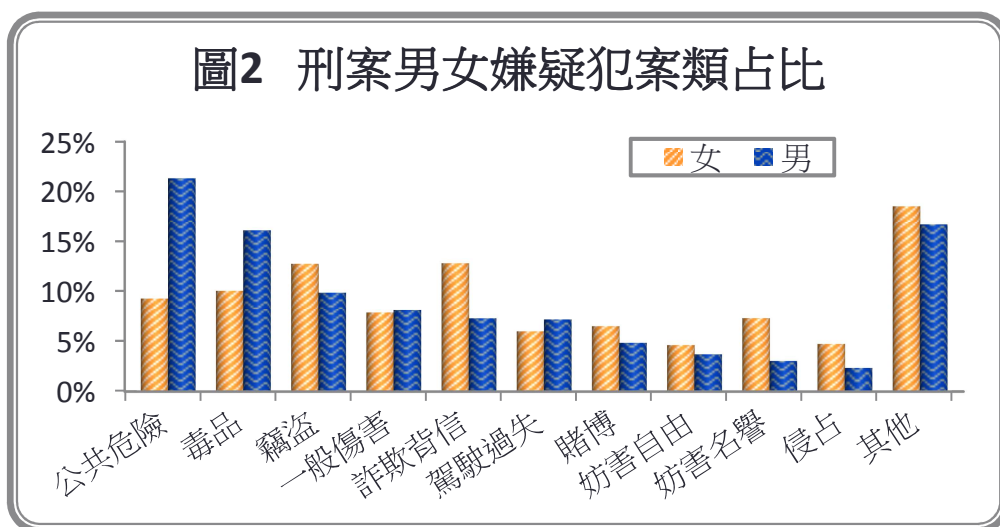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全般刑案

臺北市 102 年全般刑案嫌疑犯計 34,828 人，其中男性 27,535 人占 79.1%，女性 7,293 人占 20.9%，男性嫌疑犯為女性嫌疑犯 3.8 倍。102 年全般刑案被害人計 32,629 人，其中男性 19,214 人占 58.9%，女性 13,415 人占 41.1%，男性被害人約為女性被害人 1.4 倍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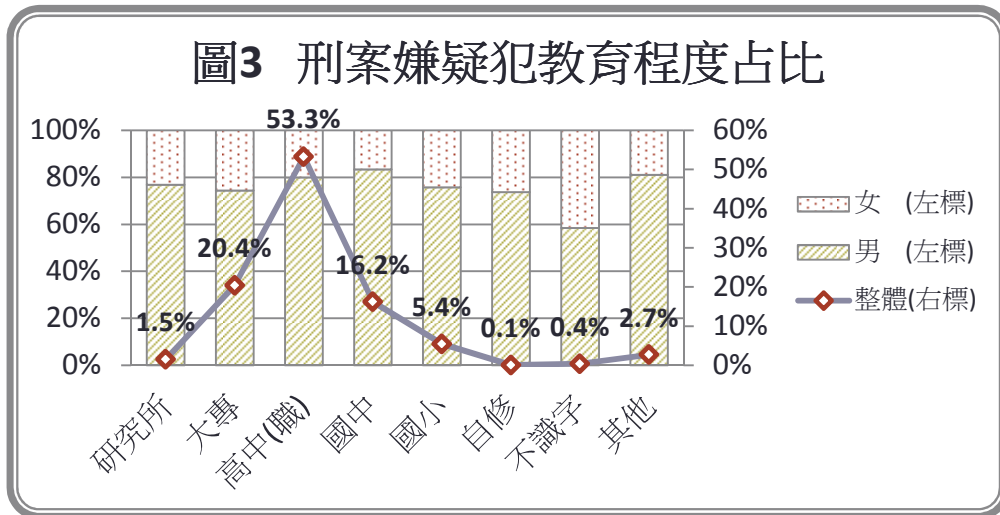
男性嫌疑犯前三大犯案案類為公共危險(21.3%)、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(16.0%)、竊盜(9.8%)，合計達 47.2%。女性嫌疑犯前三大犯案案類為詐欺背信(12.8%)、竊盜(12.7%)、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(10.0%)，合計占 35.5%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二、教育程度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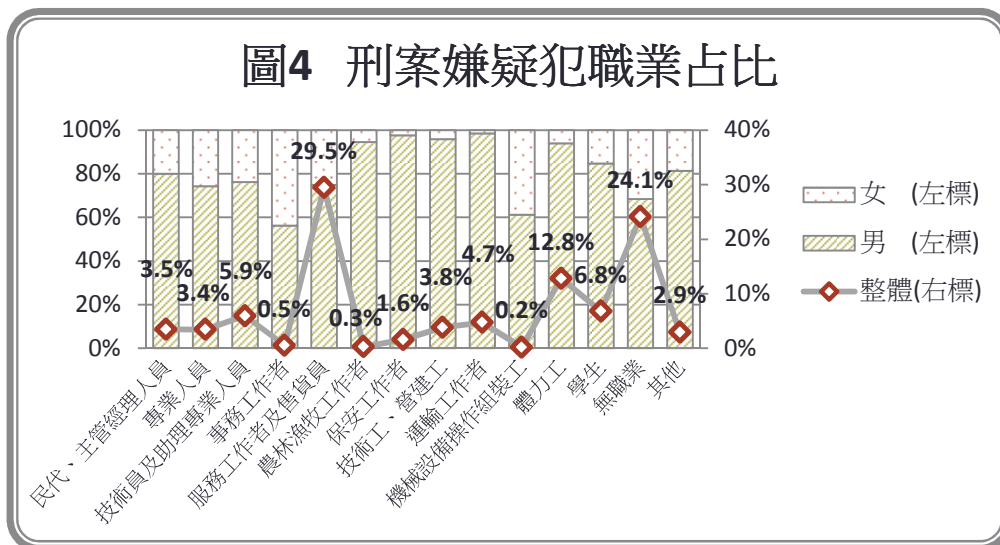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全般刑案嫌疑犯之教育程度占比整體以高中(職)18,553 人占 53.3% 最多，其中男女比例為 80.0% 及 20.0%；其次為大專 7,116 人占 20.4%，男女比例為 74.4% 及 25.6%；再其次為國中 5,642 人占 16.2%，男女比例為 83.4% 及 16.6%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三、職業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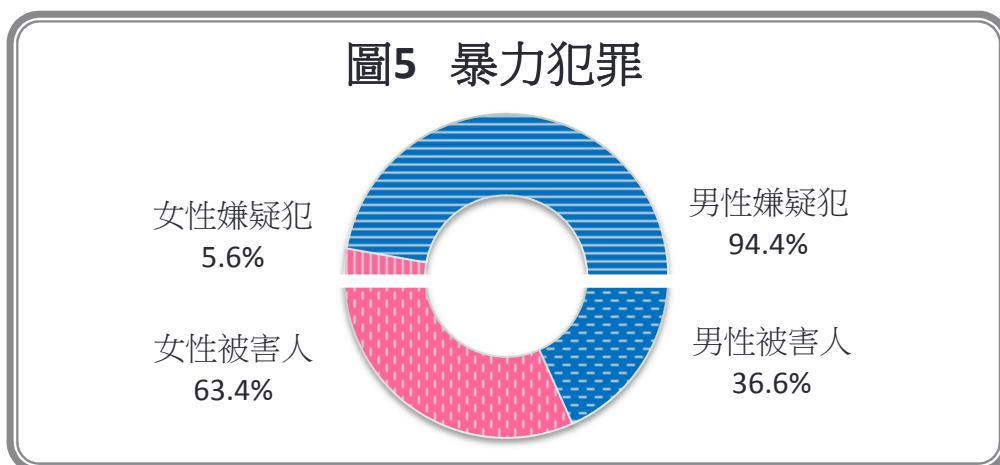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全般刑案嫌疑犯之職業占比整體以服務工作者及售貨員 10,264 人占 29.5% 最多，其中男女比例為 74.9% 及 25.1%；其次為無職業 8,399 人占 24.1%，男女比例為 68.4% 及 31.6%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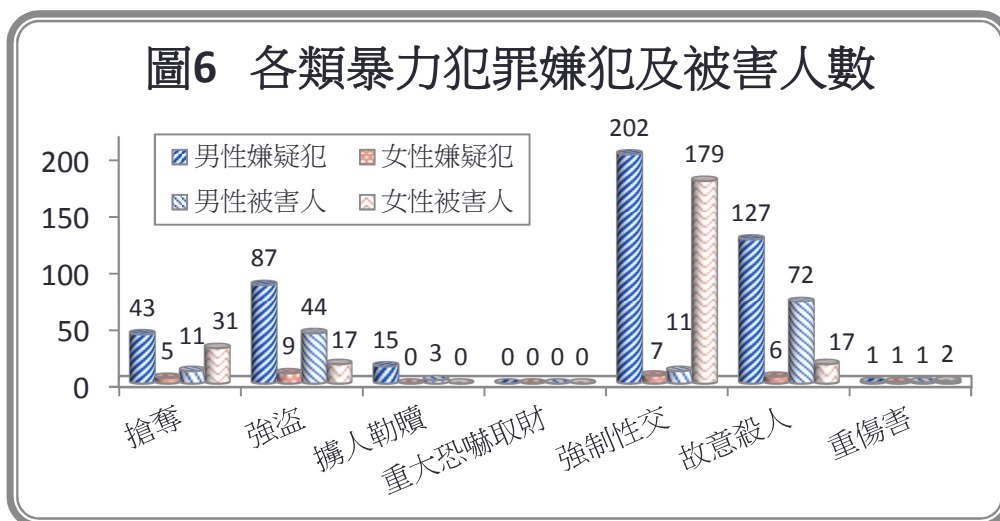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暴力犯罪

102 年暴力犯罪(包含重傷害、故意殺人、強制性交、重大恐嚇取財、擄人勒贖、強盜及搶奪)嫌疑犯計 503 人，其中男性 475 人占 94.4%，女性 28 人占 5.6%，男性嫌犯占比遠高於全般刑案的男性占比 79.1%；暴力犯罪被害人計 388 人，其中男性 142 人占 36.6%，女性 246 人占 63.4%，女性被害人占比亦遠高於全般刑案女性占比 41.1%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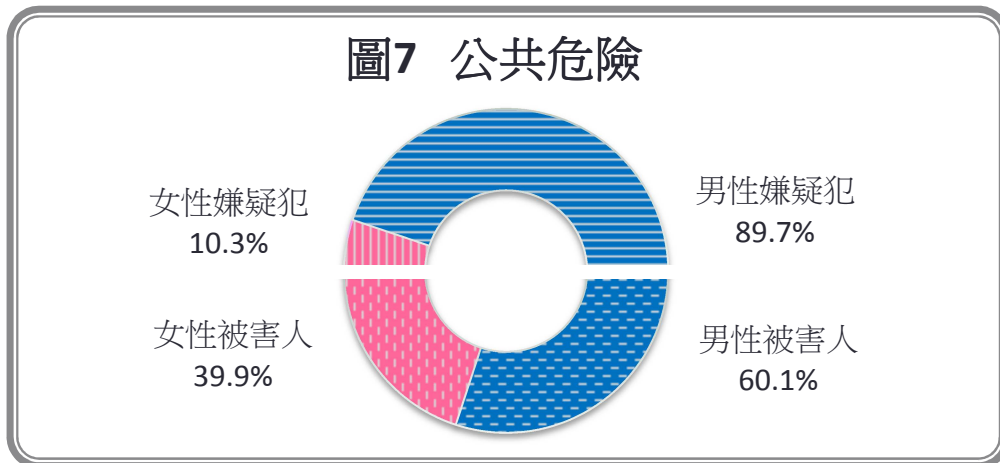
各類暴力犯罪中，男性嫌疑犯以強制性交 202 人最多，故意殺人 127 人次之，強盜 87 人、搶奪 43 人再次之。男性被害人以故意殺人 72 人最多，其次為強盜 44 人；女性被害人則以強制性交 179 人最多，搶奪 31 人次之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五、公共危險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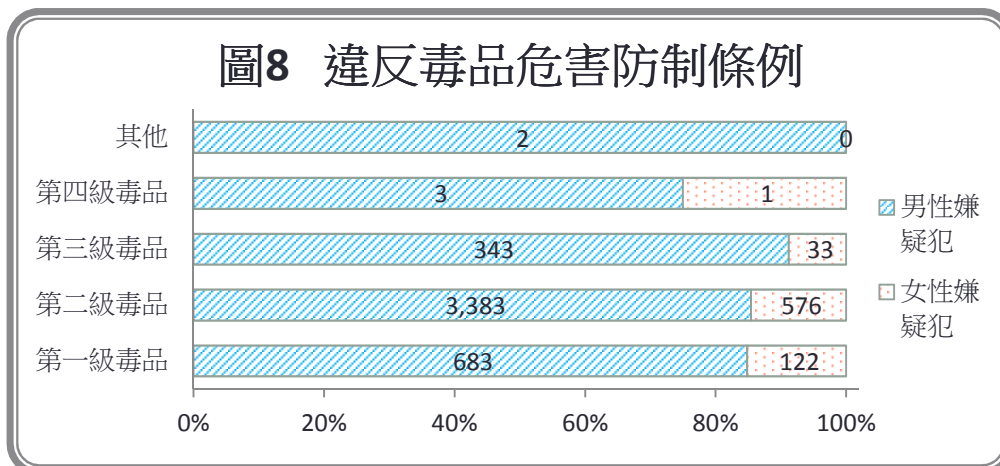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公共危險嫌疑犯計 6,549 人，其中男性 5,873 人占 89.7%，女性 676 人占 10.3%，男性嫌疑犯約為女性嫌疑犯 8.7 倍，且明顯高於全般刑案的男性占比 79.1%；公共危險被害人計 1,232 人，其中男性 740 人占 60.1%，女性 492 人占 39.9%，男性被害人約為女性被害人的 1.5 倍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六、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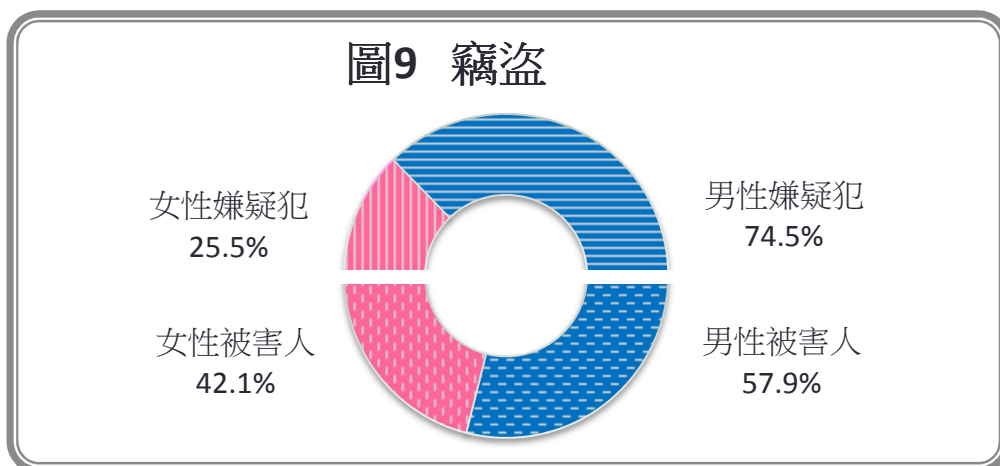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嫌疑犯計 5,146 人，男性 4,414 人占 85.8%、女性 732 人占 14.2%。其中以查獲第二級毒品合計 3,959 人最多，其嫌疑犯性別占比為男性 85.5%、女性 14.5%；其次為查獲第一級毒品合計 805 人，其嫌疑犯性別占比為男性 84.8%、女性 15.2%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七、竊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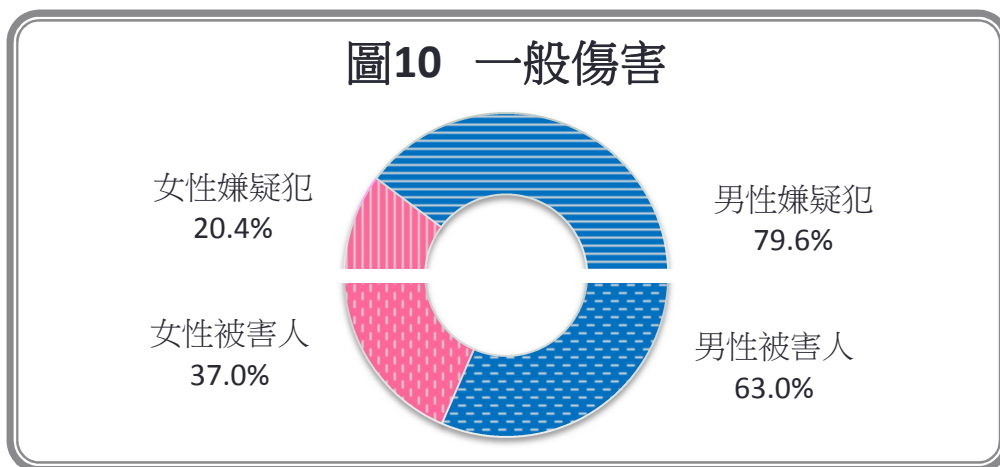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竊盜嫌疑犯計 3,639 人，其中男性 2,712 人占 74.5%，女性 927 人占 25.5%，女性嫌疑犯占比略高於全般刑案女性嫌犯占比 20.9%；竊盜被害人計 8,657 人，其中男性 5,014 人占 57.9%，女性 3,643 人占 42.1%，男性被害人約為女性被害人的 1.4 倍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八、一般傷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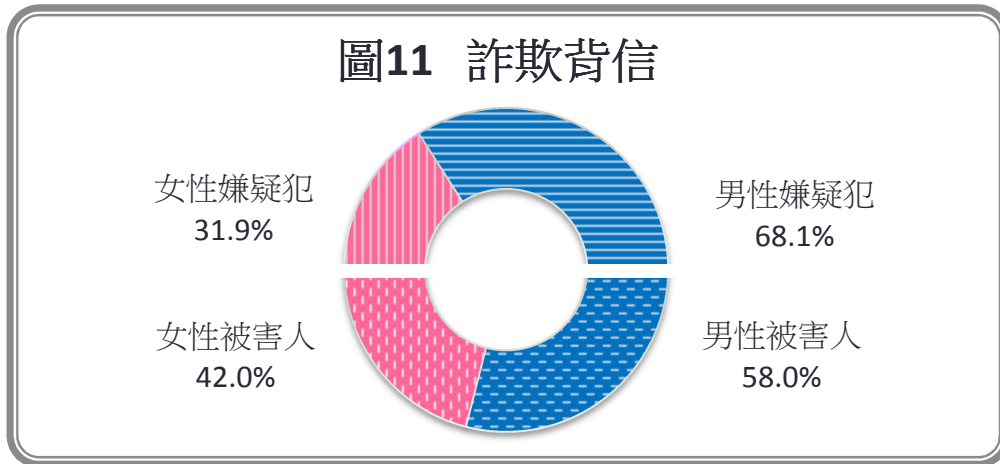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一般傷害嫌疑犯計 2,784 人，其中男性 2,215 人占 79.6%，女性 569 人占 20.4%，男性嫌疑犯約為女性嫌疑犯 3.9 倍；一般傷害被害人計 2,926 人，其中男性 1,843 人占 63.0%，女性 1,083 人占 37.0%，男性被害人約為女性被害人的 1.7 倍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九、詐欺背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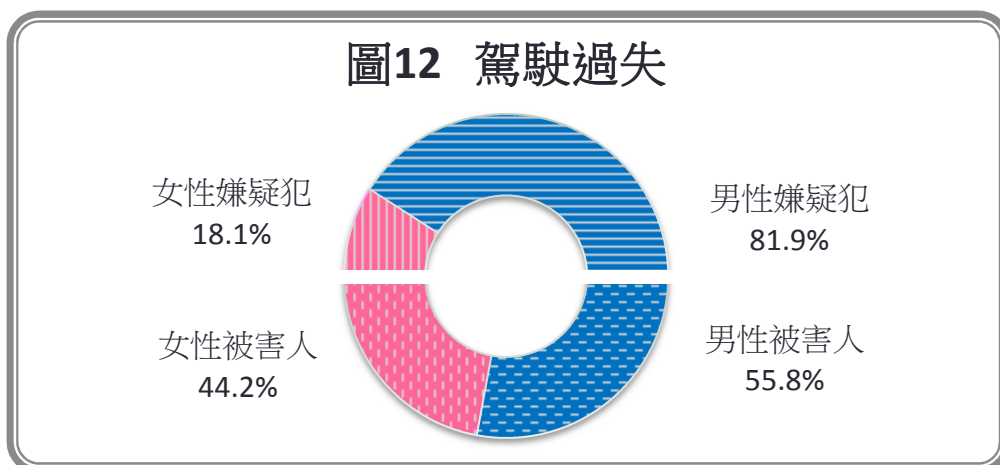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詐欺背信嫌疑犯計 2,920 人，其中男性 1,989 人占 68.1%，女性 931 人占 31.9%，惟女性詐欺背信嫌疑犯在各主要案類中占比相對偏高；詐欺背信被害人計 5,062 人，其中男性 2,935 人占 58.0%，女性 2,127 人占 42.0%，男性被害人約為女性被害人的 1.4 倍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十、駕駛過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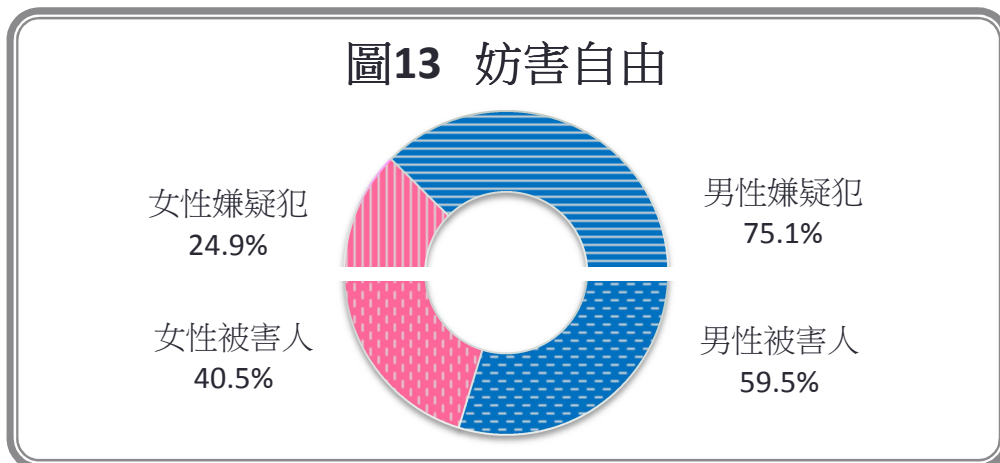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駕駛過失嫌疑犯計 2,390 人，其中男性 1,957 人占 81.9%，女性 433 人占 18.1%，男性嫌疑犯約為女性嫌疑犯 4.5 倍；駕駛過失被害人計 2,874 人，其中男性 1,604 人占 55.8%，女性 1,270 人占 44.2%，男性被害人約為女性被害人的 1.3 倍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十一、妨害自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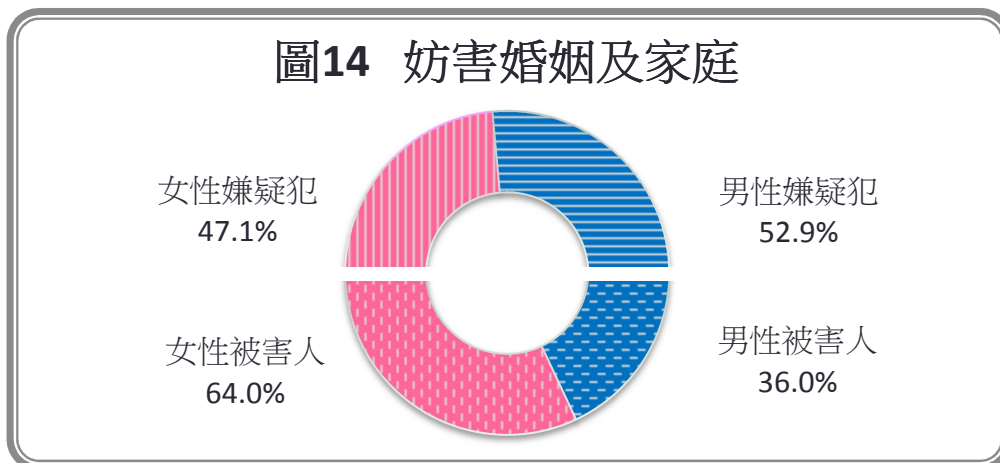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妨害自由嫌疑犯計 1,344 人，其中男性 1,010 人占 75.1%，女性 334 人占 24.9%，女性嫌疑犯占比略高於全般刑案女性嫌疑犯占比 20.9%；妨害自由被害人計 1,428 人，其中男性 849 人占 59.5%，女性 579 人占 40.5%，男性被害人約為女性被害人的 1.5 倍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十二、妨害婚姻及家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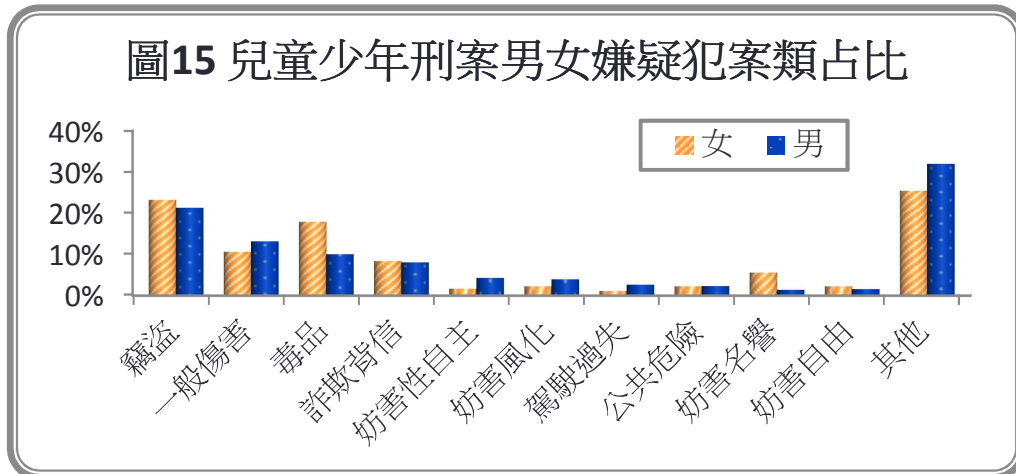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妨害婚姻及家庭嫌疑犯計 172 人，其中男性 91 人占 52.9%，女性 81 人占 47.1%，女性嫌疑犯占比遠高於全般刑案女性占比 20.9%；妨害婚姻及家庭被害人計 136 人，其中男性 49 人占 36.0%，女性 87 人占 64.0%，女性被害人多於男性被害人，亦遠高於全般刑案女性被害人占比 41.1%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十三、兒童少年刑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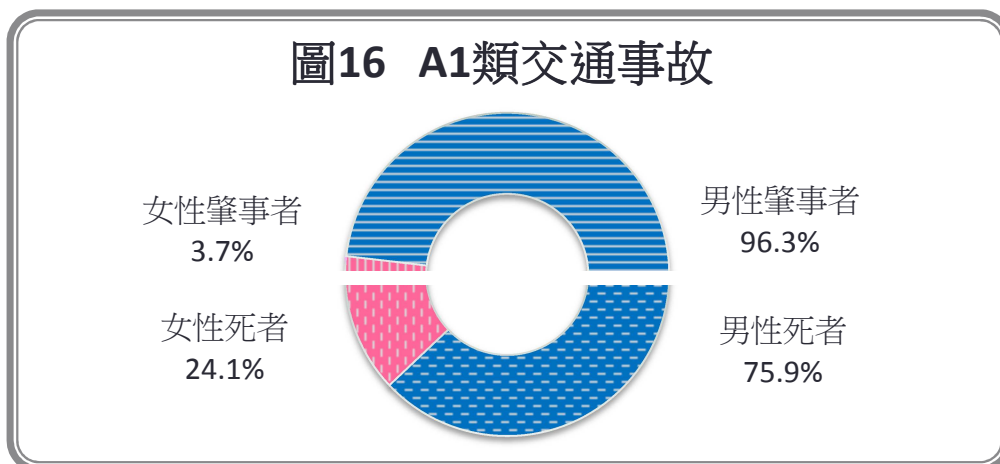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兒童少年刑案嫌疑犯前三大犯案案類，與全般刑案前三大案類略有不同。男性兒童少年嫌疑犯前三大案類為竊盜 21.3%、一般傷害 13.0%、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9.9%，合計達 44.2%。女性兒童少年嫌疑犯前三大案類為竊盜 23.2%、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17.7%、一般傷害 10.5%，合計占 51.4%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貳、交通事故

102 年臺北市 A1 類交通事故計 82 件 81 人，其中男性肇事者 78 人占 96.3%，女性肇事者 3 人占 3.7%，男性肇事者為女性肇事者 26.0 倍，另 1 件為號誌桿肇事。死亡人數計 83 人，其中男性死者 63 人占 75.9%，女性死者 20 人占 24.1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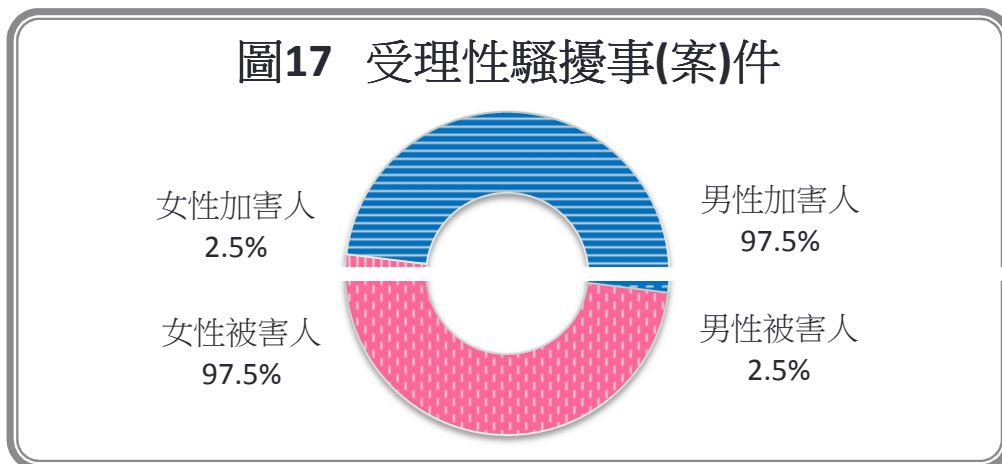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參、其他警政相關統計

一、受理性騷擾事(案)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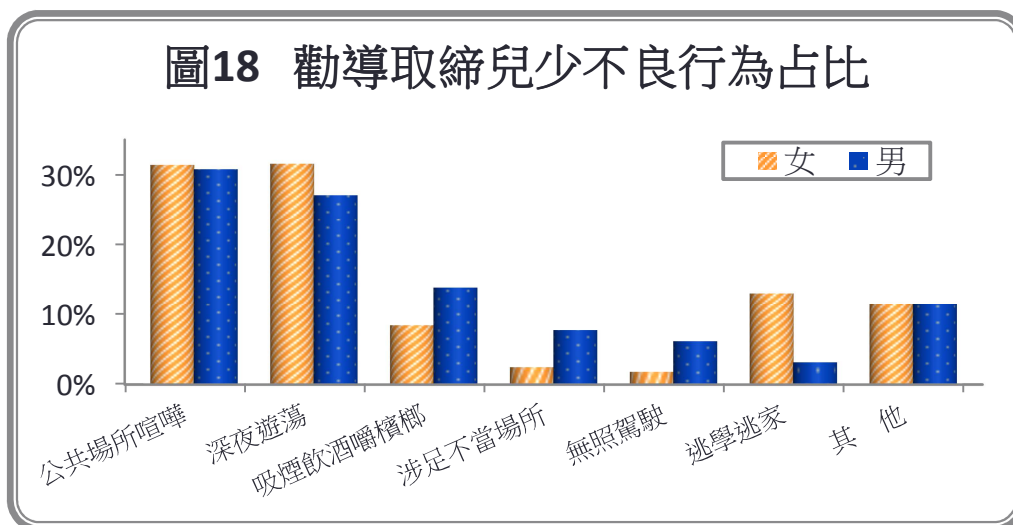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受理性騷擾事(案)件被害人數計 203 人，男性 5 人占 2.5%，女性 198 人占 97.5%。加害人計 203 人，男性 198 人占 97.5%，女性 5 人占 2.5%。被害人多為女性，加害人多為男性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二、勸導取締兒童少年不良行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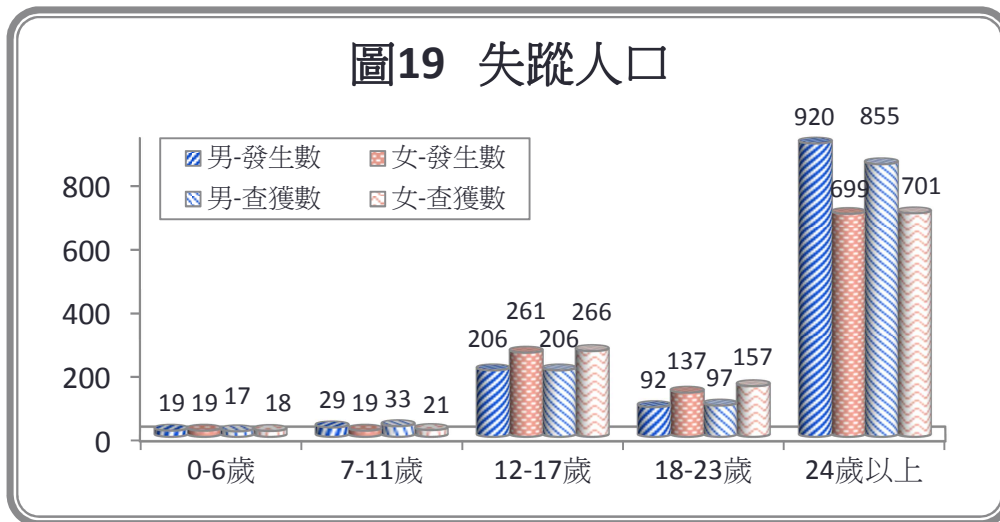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勸導取締兒童少年不良行為共計 5,739 人，男性 4,507 人占 78.5%，女性 1,232 人占 21.5%。男、女性主要不良行為均為公共場所喧嘩、深夜遊蕩，2 項合計占比男性達 57.9%、女性達 63.0%；另女性在逃學逃家、深夜遊蕩項目占比明顯高於男性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三、失蹤人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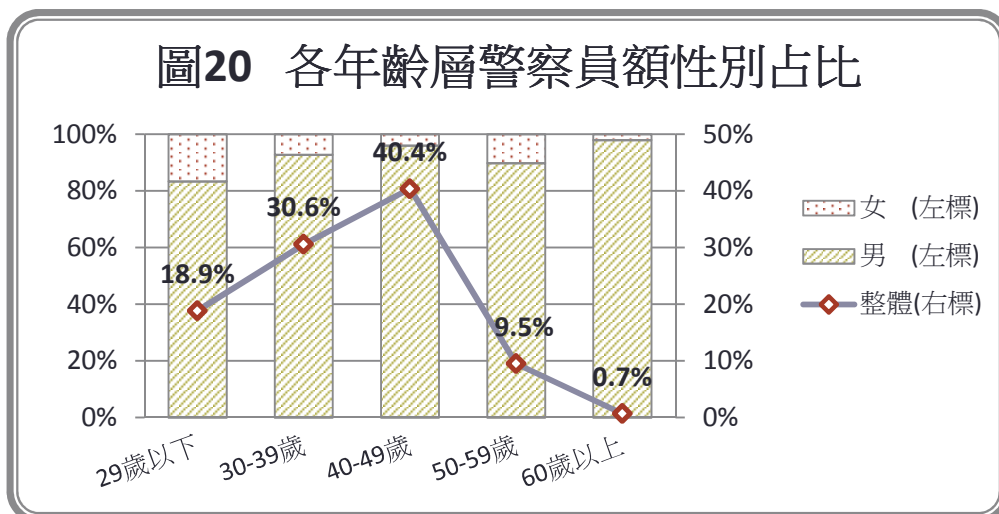
102年臺北市失蹤人口發生數計2,401人，男性1,266人占52.7%，女性1,135人占47.3%；查獲數計2,371人，男性1,208人占50.9%，女性占1,163人49.1%。12-17歲及18-23歲女性的發生數、查獲數均高於男性，24歲以上則男性發生數、查獲數高於女性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四、警察員額

102年現有員警數計7,045人，男性6,487人占92.1%，女性558人占7.9%。整體員警數以40-49歲占40.4%最多，其中男性、女性占比分別為96.1%、3.9%，29歲以下員警為各年齡層中女性占比(占16.6%)較高者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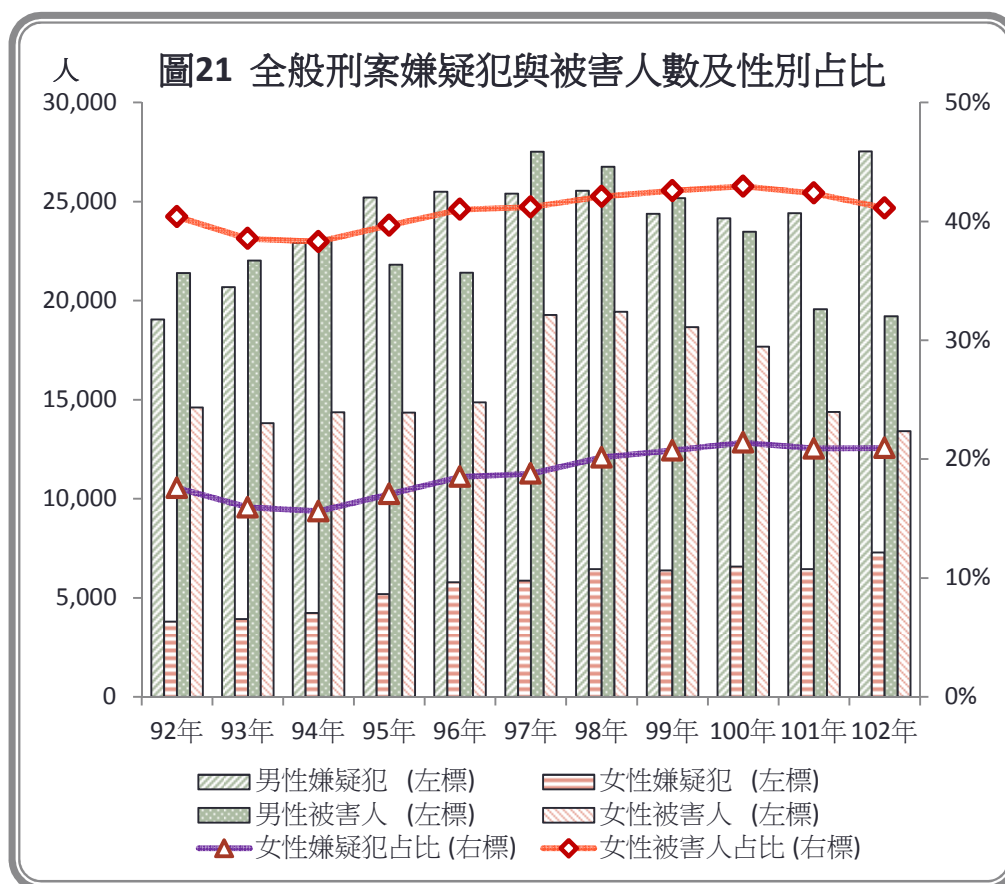
伍、趨勢比較與六都比較

一、趨勢比較

(一) 全般刑案嫌疑犯與被害人

102年臺北市全般刑案嫌疑犯人數 34,828 人，較 92 年 22,835 人，增加 52.5%，其中女性嫌疑犯由 92 年 3,791 人增加至 102 年 7,293 人，增幅達 92.4%，且女性嫌疑犯占比自 94 年起即呈現緩步增加的情形，而 102 年男性嫌疑犯 27,535 人則為近 10 年來最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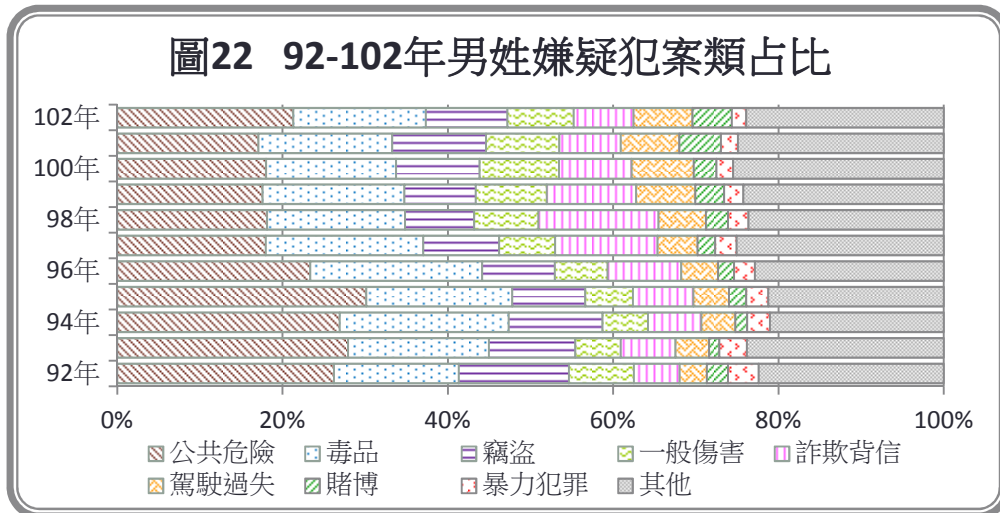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臺北市全般刑案被害人數 32,629 人，較 92 年 36,005 人，減少 9.4%。近 10 年來，男、女被害人數大致呈先增後減趨勢，男性被害人自 97 年高點的 27,522 人，逐年下降至 102 年 19,214 人，女性被害人亦由 98 年高點的 19,439 人，逐年下降至 102 年 13,415 人。女性被害人占比自 94 年 38.3% 起逐年增高至 100 年 43.0%，近 2 年呈現連續下降，102 年女性被害人占比下降至 41.1%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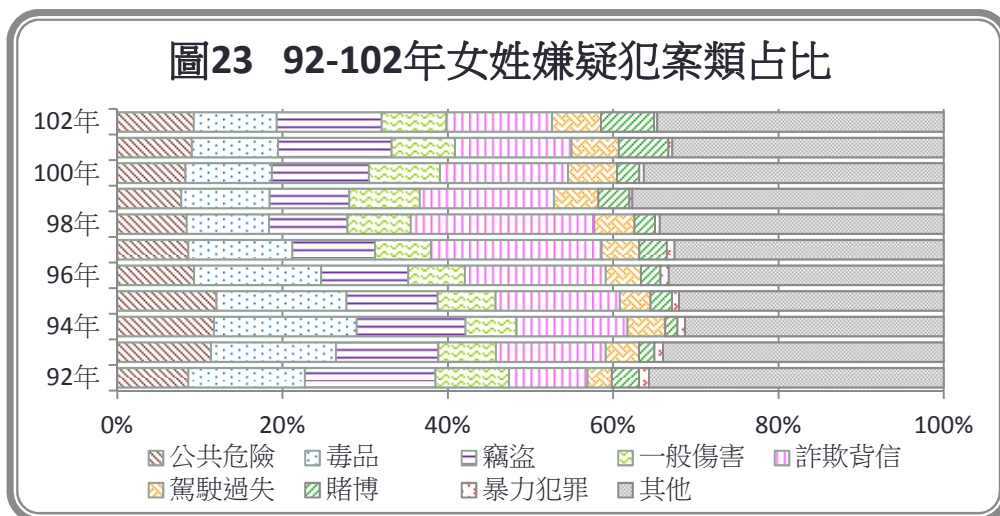
(二)男女嫌疑犯各案類占比

近 10 年來，臺北市男性刑案嫌疑犯各案類占比雖互有增減，但公共危險(除 97 年)一直為男性嫌疑犯案類占比最高者，且前三大案類(公共危險、毒品、竊盜)合計占比歷年均超過 40%。詐欺背信占比在 97-99 年間大幅上升最高達 14.5%；駕駛過失則從 92 年占 3.3%，一路攀升至 102 年 7.1%；暴力犯罪占比則呈現緩步下降趨勢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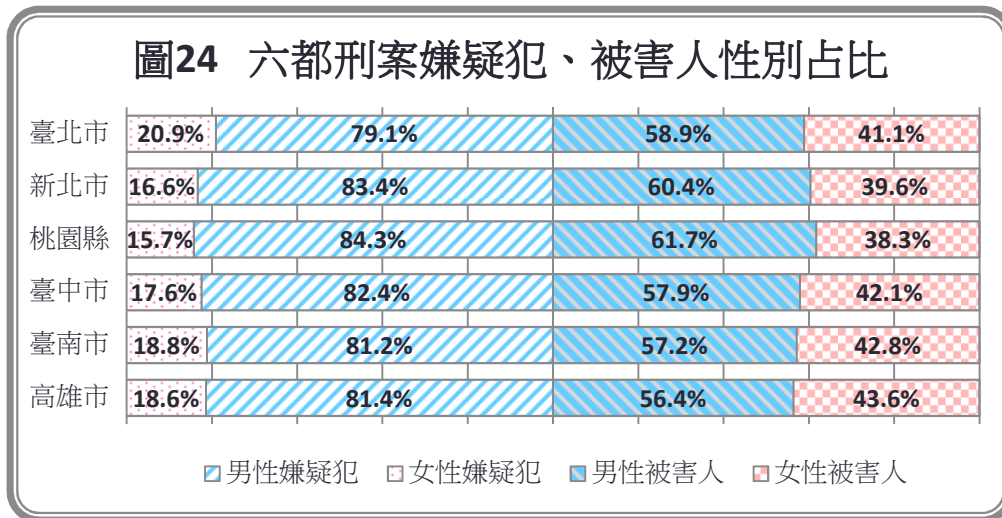
女性刑案嫌疑犯前三大案類(詐欺背信、毒品、竊盜)與男性略有不同，歷年合計占比約在 35-43%之間，且詐欺背信自 96 年起成為女性嫌疑犯案類占比最高者，惟近幾年占比略有下降。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占比自 93 年起呈下降趨勢；駕駛過失、賭博占比則呈現緩步上升情形。



資料來源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。

二、六都比較

102 年六都全般刑案嫌疑犯性別占比，女性嫌疑犯以臺北市占 20.9% 最高，桃園縣占 15.7% 最低。女性被害人占比以高雄市 43.6% 最高，桃園縣 38.3% 最低，臺北市的女性被害人占 41.1%，為六都中排名第 3 低。



資料來源:內政部警政署。